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呂方睿
聯絡電話：(02)23510271分機316
傳真：(02)23224383
電子郵件：fjlu@trade.gov.tw

807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495號4樓之1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儀器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1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貿展字第112025124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請至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JcKv7)

主旨：檢送本署修正「受補助單位辦理推廣貿易業務核銷應行注意事項暨附表」(如附件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本部112年11月6日修正發布之「辦理推廣貿易業務補助辦法」辦理。

正本：台北市進出口商業同業公會等294家公協會、經濟部補助公協會辦理貿易推廣專案辦公室、經濟部補助公司或商號參展專案辦公室、經濟部推動會議展覽專案辦公室

副本：本署主計室、綜合企劃組(法制科)(均含附件)

署長 江文若